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在2024年任职期间（2024年12月25日至12月31日）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2024年任职期间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作简要汇报。

一、独立董事基本情况

（一）独立董事工作履历、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

本人陈岚，1968年6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国科学院博士。2006年至今任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研究员、博士生导师，曾任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研究室主任，中国科学院EDA中心主任。现任中科芯云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自2024年12月25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独立性说明

本人任职期间内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。

二、2024 年任职期间履职情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2024年任职期间，本人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，关注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，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，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2024年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，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认真审议后，均投了赞成票，无反对票及弃权票。

2024年任职期间，公司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，0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出席情况如下：

出席董事会情况					列席股东大会次数
应出席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	委托出席	缺席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
1	1	0	0	否	0

（二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2024 年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（三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以及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2024年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，本人出席了会议。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审核，严格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内部审计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审议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安排，切实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。

（四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2024年任职期间，本人未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，包括：独立聘请中介机构，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、咨询或者核查；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；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等。

（五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人在任职期间，认真听取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汇报，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

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沟通，以便及时了解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，针对公司经营、内部控制、财务、业务状况以及应重点关注的审计事项进行沟通、交流，督促其按计划完成审计工作。

（六）现场工作情况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2024 年任职期间，本人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、审计委员会等机会，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，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等事项；通过电话等方式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充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本人在行使职权时，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，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，及时提供独立董事履职所需相关材料、汇报公司经营情况，认真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，形成有效的良性沟通机制，为独立董事科学决策、尽责履职提供保障。

（七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2024年任职期间，本人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履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职责。

2、2024年任职期间，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

3、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，认真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，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。

三、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在2024年任职期间内，公司未发生独立董事年度履职应重点关注的事项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4年任职期间，本人勤勉尽责，积极关注和监督公司经营情况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公司提交的各项材料进行认真审核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作为行业专家，充分利用自身的行业经验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，提供专业技术知识及丰富

产业经验的支撑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2025年，本人将进一步本着谨慎、勤勉、忠实的原则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加强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协作，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经常与其他董事、监事及管理层保持沟通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，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发展，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。

最后，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24年任职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与支持，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下接签字页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陈岚

年 月 日